

阜康市水利局

关于阜康市天池湖健康评价结果的公示

河湖健康评价是河湖管理的重要内容，是贯彻落实河湖长制的有效举措，按照自治区河长办印发的《关于开展自治区河湖健康评价工作的通知》（新河长办〔2023〕4号）精神，阜康市组织对天池湖开展了河湖健康评价工作，经专家审查，并征求相关单位意见，形成了阜康市天池湖健康评价报告。现将评价结果予以公示。

阜康市天池湖健康评价结果

河湖名称	河湖分类	评价结果
天池	B类	健康

联系电话：0994-3223004

